

## 經濟部水利署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 
聯絡人：徐丹琳  
連絡電話：02-37073037#3037  
電子信箱：A68T530@wra.gov.tw  
傳 真：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經水防字第11533021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15年水利防災教師增能研習簡章-北部場.pdf、115年水利防災教師增能研習簡章-南部場.pdf）

主旨：請協助邀請轄屬國中小學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參加「水利防災教育教師增能研習」，以強化教師防災知識與技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激發及強化教師的水利防災知識與技能，本署委託國立成功大學辦理「水利防災教育教師增能研習」共計二場次，期能提供教師運用於各領域課程教學，達到觀念翻轉與知能強化目標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第一場次訂於本(115)年7月16日（星期四）假桃園市大樹林滯洪池辦理，讓教師了解滯洪池在豪雨期間的運作方式及防洪治理概念，並說明水利防災應變原則及結合互動式教具引導，讓參訓教師實地操作教具並設計教案。
- 三、旨揭研習第二場次訂於本(115)年8月19日（星期三）假嘉義縣布袋鎮海埔新生地公園旁抽水站辦理，讓教師了解抽水站在豪雨期間的運作方式、區域排水系統及沿海低窪地

國民教育科 收文:115/05/19



071150013179 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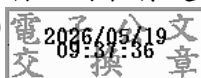


區的防洪治理概念，並說明水利防災應變原則及結合互動式教具引導，讓參訓教師實地操作教具並設計教案。

四、隨文檢附增能課程簡章，敬請協助轉知轄屬國中小學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，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